

# 三门峡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三消安办函〔2026〕2号

## 消防安全工作提示函

各县（市、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春节假期已过，各类生产经营单位陆续复工复产，用火用电用油用气大幅增加，设备检修、动火作业、人员返岗等环节火灾风险突出，消防安全形势依然严峻。元宵节和全国两会临近，为全力做好近期火灾防控工作，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和有影响的火灾事故发生，现就有关工作提示如下：

**一、压实消防责任链条。**各级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强化风险意识，树牢底线思维，全面落实消防安全属地管理、行业监管责任，将复工复产消防安全纳入当前重点工作，迅速部署、狠抓落实。要结合本地本行业实际，切实加强对复工复产重点时段消防安全形势和火灾事故特点的分析研判，找准可能引发火灾，特别是群死群伤重特大火灾事故的高危场所和关键环节，研究并落实针对性防范措施，加大复工复产企业服务指导力度，全力做好当前各项火灾防控工作。

**二、深化隐患排查整治。**各级各单位要吸取近期典型事故教训，落实烟花爆竹“五个严禁、三个务必”措施；要抓好本区域、

本行业、本系统的消防安全工作，开展针对性消防检查，深入排查消防安全风险隐患，确保建筑消防设施完好有效，落实复产验收制度，严格复工复产动火作业管理，坚决杜绝违章作业。认真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各类小型场所消防安全管理的通知》和《河南省限额以下小型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办法》等要求，紧盯商业综合体、宾馆饭店、医疗机构、中小学校、养老机构、旅游景区、公共娱乐、自建房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高层建筑，聚焦“一头（致灾因素）一尾（疏散逃生）一预案（应急处置）”管理，结合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行动、畅通消防“生命通道”、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和建筑保温材料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工作，分条线开展排查整治。

**三、加强宣传警示教育。**各级各单位要结合近期全国各地发生的典型火灾事故，开展警示性教育，督促单位上好“开工安全第一课”，提示复产复工企业、小微企业和小单位、小场所消防安全风险；要结合家庭火灾事故，提示家庭用火用电用气安全注意事项，增强群众消防安全意识。要强化常识性宣传，利用主流媒体宣传服务企业复工复产的措施，高频次播发防火提示和消防公益广告，形成浓厚宣传氛围。要加大实操性培训力度，指导各单位集中开展专项培训，聚焦熟悉所在场所火灾危险性、掌握报警流程、规范逃生方法、熟练扑救初起火灾等核心内容，切实提升单位员工消防安全自防自救能力。

**四、强化应急救援准备。**各级各单位要严格贯彻市委、市政

府关于值班值守工作要求，健全应急预案，确保一旦发生险情快速响应、有效处置。要结合当前灾情特点，加强各级消防救援队伍和各类专业救援队伍安全教育和培训，强化灭火和抢险救援全流程安全管控，确保救援人员安全。消防、住建、公安、卫健、交通、应急、气象等部门要强化联勤联动，做好紧急情况下大型机械设备、灭火药剂、医疗及餐饮的保障和调运，确保复杂火灾场景下快速响应、精准处置。要组织开展复工复产消防安全督导检查，推动各项措施落实落地。

三门峡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2月27日



三门峡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2月27日印发

---

经办人：杨国强

电话：0398-2838812

共印 60 份